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或否决议案的情况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 会议名称：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

2. 会议时间：

现场会议：2020年9月15日（星期二）14：30

网络投票：

(1)网络投票方式（可选择以下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进行投票）：

A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
B、互联网投票系统（网址为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

(2)网络投票时间

A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：2020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，即9:15-9:25，9:30-11:30和13:00-15:00。

B、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：2020年9月15日9:15-15:00。

3. 会议地点：沈阳市沈河区热闹路47号惠天热电六楼第一会议室

4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5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6. 主持人：董事徐朋业

7.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8. 股东出席情况

	代表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份比例（%）
一、总体出席情况		
出席股东及代表7人	110,654,818	20.7673
其中 现场出席2人	107,753,118	20.2227
网络投票5人	2,901,700	0.5446
二、中小股东出席情况（不含董监高）		
出席股东及代表5人	2,901,700	0.5446
其中 现场出席0人	0	0
网络投票5人	2,901,700	0.5446

9.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表决方式：现场与网络记名投票表决

（二）议案表决结果

1、表决通过了《关于工业安装公司为二热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

	A 代表股份数量（股）	同意股份		反对股份		弃权股份	
		数量（股）	占A的比例（%）	数量（股）	占A的比例（%）	数量（股）	占A的比例（%）
总体表决：出席会议的所有有表决权股东	110,654,818	110,196,918	99.5862	457,900	0.4138	0	0
其中：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2,901,700	2,443,800	84.2196	457,900	15.7804	0	0
备注：同意股数量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 2/3。							

2、表决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

	A 代表股份数量（股）	同意股份		反对股份		弃权股份	
		数量（股）	占A的比例（%）	数量（股）	占A的比例（%）	数量（股）	占A的比例（%）
总体表决：出席会议的所有有表决权股东	110,654,818	110,196,918	99.5862	457,900	0.4138	0	0
其中：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	2,901,700	2,443,800	84.2196	457,900	15.7804	0	0
备注：同意股数量超过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 1/2。							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.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（沈阳）律师事务所

2. 律师姓名：侯阳、渠文武

3. 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、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北京德恒（沈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本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沈阳惠天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9 月 16 日